

证券代码：300737

证券简称：科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误操作导致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金结林先生提交的关于误操作导致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信。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违规减持情况

金结林先生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起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务。由于其平时将股票账户交由家人管理，其家人在 2019 年 6 月 11 日因操作失误，导致减持公司股票 150 股，交易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为 0.000025%，交易价格为 9.79 元/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结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00,450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0.016449%。

上述交易行为构成违规情形如下：

1、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八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未履行向交易所报告备案及预披露义务。

2、经公司自查，由于金结林先生于2018年12月27日增持公司股票600股，成交价格为8.88元/股，至今尚未超过6个月。本次减持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3.1.12的规定，构成了短线交易。

3、经公司自查，金结林先生的上述误操作导致违规交易行为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短线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

二、本次事项处理情况

1、金结林先生深刻认识到本次交易违反了有关规定，并对本次误操作导致违规交易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今后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同时严格管理其股票账户，杜绝该类情况再次发生。

2、公司在获知上述违规交易行为后，对金结林先生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要求公司所有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再次认真学习《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加强股票账户管理，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根据《证券法》相关规定，金结林先生本次误操作导致的短线交易所获收益 136.50 元【计算方法（9.79 元/股-8.88 元/股）×150 股】归公司所有。

三、对本次违规交易的致歉声明

金结林先生：本人对本次违规交易公司股票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违规交易行为给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的负面影响深表歉意。本人将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加强股票账户管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所有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教育，督促其本人及亲属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规范其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科顺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2 日